

# “千村示范、万村整治”工程

“千村示范、万村整治”工程，简称“千万工程”，是浙江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理念在基层农村的成功实践。从农村环境整治入手，由点及面、迭代升级，20年持续努力造就了万千美丽乡村，造福了万千农民群众，创造了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成功经验和实践范例。

纽约时间2018年9月26日上午，联合国的最高环境荣誉——“地球卫士”颁奖典礼在美国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。浙江省“千村示范、万村整治”工程被联合国授予“地球卫士奖”中的“激励与行动奖”。[1]浙江省自2003年全面推进“千村示范、万村整治”工程以来，造就万千美丽乡村。从美丽生态到美丽经济、美好生活，一些乡村走过清晰的“三美融合”脉络，成为率先振兴的“全面小康建设示范村”。

2024年2月3日，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“千村示范、万村整治”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》发布。

## 发展历史

2003年6月，在时任浙江省委书记习近平同志的倡导和主持下，以农村生产、生活、生态的“三生”环境改善为重点，浙江在全省启动“千万工程”，开启了以改善农村生态环境、提高农民生活质量为核心的村庄整治建设大行动。习近平同志亲自部署，目标是花5年时间，从全省4万个村庄中选择1万个左右的行政村进行全面整治，把其中1000个左右的中心村建成全面小康示范村。

15年来，浙江省久久为功，扎实推进“千万工程”，造就了万千美丽乡村，取得了显著成效，带动浙江乡村整体人居环境领先全国。

2019年3月，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了《中央农办、农业农村部、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入学习浙江“千村示范、万村整治”工程经验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的报告》，并发出通知，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2023年12月19日至20日，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。习近平总书记

对“三农”工作作出重要指示，他指出，学习运用“千万工程”经验，因地制宜、分类施策，循序渐进、久久为功，集中力量抓好办成一批群众可感可及的实事。2003年6月，在时任浙江省委书记习近平的倡导和主持下，浙江启动了“千村示范、万村整治”工程，从治理农村环境入手，破解统筹城乡发展问题。党的十八大以来，习近平总书记始终牵挂“千万工程”，多次作出重要批示，为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提供了根本遵循。二十年后再回眸，“千万工程”逐步探索出一条乡村可持续发展的科学路径，打造出一份中国式现代化的乡村样本。 [7]

2024年2月3日，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“千村示范、万村整治”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》发布。全文共六个部分，包括：确保国家粮食安全、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、提升乡村产业发展水平、提升乡村建设水平、提升乡村治理水平、加强党对“三农”工作的全面领导。 [8-9]

### 政策升级

2018年11月9日，浙江省召开深化“千村示范、万村整治”工程建设美丽浙江推进大会，提出在新起点上全力打造“千万工程”升级版。

浙江省委表示，在新起点上全力打造“千万工程”升级版，要坚定不移建设美丽浙江，加快把浙江全省建成大花园：一是突出城乡融合，坚持规划引领、区域协调、陆海联动，形成“全域秀美”的格局。二是加快绿色发展，推动新旧动能转换，进一步打通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转化通道，强化“生态富美”的支撑。三是下足绣花功夫，高起点规划、高品质建设、“高压线”管控，追求“景致精美”的卓越。四是注重内外兼修，深入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生态文化建设，提升“心灵之美”的内涵。五要勇立时代潮头，加强省内、省际和国际合作，敞开“合作共美”的胸怀。六要全力跨越关口，高标准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，实施好乡村振兴战略，扫除“康庄健美”的障碍。

### 具体成效

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！作为一项“生态工程”，“千万工程”既保护了“绿水青山”，又带来了“金山银山”，使众多村庄成为绿色生态富民家园，

也形成了经济生态化、生态经济化的良性循环。

美丽业态蓬勃发展。从“卖山林”到“卖生态”，变“种种砍砍”为“走走看看”，乡村旅游、养生养老、运动健康、电子商务、文化创意等各类产业在乡村不断涌现，田园变公园，农房变客房，美丽经济风生水起。

村庄活力得到激发。各村纷纷以土地、资产入股等形式发展美丽产业，将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，年收入10万元以下集体经济薄弱村从2016年的6920个下降到如今的1867个，农村经济活力如泉水涌流。

农民收入持续增长。2015年底，浙江在全国率先全面消除家庭人均年收入4600元以下绝对贫困现象；2017年，全省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24956元，连续33年居全国各省区之首，农家乐接待游客3.4亿人次、增长21.6%，营业总收入353.8亿元、增长20.5%；农产品网络零售额506.2亿元、增长27.8%，建成农村电商服务点1.64万个、建制村覆盖率60%。

九成以上村庄达到新时代美丽乡村标准。截至2022年底，浙江全省90%以上的村庄达到新时代美丽乡村标准；创建美丽乡村示范县70个、示范乡镇724个、风景线743条、特色精品村2170个、美丽庭院300多万户，浙江美丽大花园映入眼帘。

农民收入连续38年领跑全国省区。2022年，浙江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37565元，已经连续38年领跑全国省区。

建成农村文化礼堂20511家。截至2022年底，浙江累计建成20511家农村文化礼堂，实现500人以上行政村全覆盖；建成农家书屋25335个，全省行政村农家书屋全覆盖。

农村集体经济年总收入760亿元。截至2022年底，浙江农村集体经济总收入达到760亿元，全面消除了集体经济总收入20万元以下、经营性收入10万元以下的行政村。这组数据从侧面反映出浙江乡村的组织化、市场化水平。

县级以上民主法治村占比90%以上。2023年4月，浙江全省累计建成省级以上民主法治村1643个，县级以上民主法治村占比90%以上，17784个村实行“一村一辅警”制度，18886个村建立法律顾问、法律服务工作室。 [6]

## 领导讲话

2006年3月23日习近平在省委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专题学习会上的讲话：“新农村必须有新面貌。要坚持以人为本，推进村庄整治建设，加快传统农村社区向现代农村社区转变。”

2006年8月习近平在“千村示范、万村整治”工作现场会上的讲话：“千村示范、万村整治”工程是推进新农村建设的龙头工程、统筹城乡兴“三农”的有效抓手、造福千万农民的民心工程，要让更多的村庄成为充满生机活力和特色魅力的富丽乡村。

### **获得荣誉**

纽约时间2018年9月26日上午，联合国的最高环境荣誉——“地球卫士”颁奖典礼在美国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。浙江省“千村示范、万村整治”工程被联合国授予“地球卫士奖”中的“激励与行动奖”。 [1]

### **战略规划**

2018年4月，浙江省发布乡村振兴战略行动计划，开启新时代“三农”发展新征程：到2020年，乡村振兴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基本形成，乡村振兴取得实质性进展，广大农村与全省同步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；到2022年，乡村振兴取得重大进展，以人为核心的现代化高水平推进；到2035年，乡村振兴目标基本实现，全体农民共同富裕走在全国前列，农业农村现代化率先实现；到2050年，乡村全面振兴，全体农民共同富裕高标准实现，农业农村现代化高水平实现。